期数：310 责编：张燕萍 汪灵犀 电话：8610—65369316 邮箱：hwbdzyd@yeah.net

●读者点题

移民海外——

如何快速融入当地社会

社 春（寄自荷兰）

随着一些中国人移民海外，如何快速融入当地社会、实现最初梦想成了热门话题。为了解答读者的相关问题，我们请旅居海外多年的社春女士结合自身体验及观察思考撰写此文，希望能对刚刚出国或准备踏出国门的人有所借鉴。

——编者

回想自己最初只身来到欧洲，一位老移民语重心长地嘱咐至今言犹在耳：“初来乍到要适应环境，第一是要入乡随俗，第二还是要入乡随俗。”其后多年的生活中，我深切体会了这句话的重要性。下面我从6个方面进行说明。

关注时事 早过语言关

多看当地的报纸、新闻，是迅速了解当地文化、风俗的最快捷径。当然，这需要移民前就学会当地语言。但一般来说，出国后会发现，最大的障碍还是源于语言沟通不畅。因此，移民后最紧迫的当属进一步学习当地语言，而顺利过语言关的诀窍是与当地人交流、沟通。

对于一个亚裔面孔，在求职面试时，主考官首先要考察的是运用当地语言是否流利，从而断定能否胜任今后的工作。一般来说，初被录取者不会被委以重任，都会被安排在一些基层岗位，相当于螺丝钉性质，技术难度不大，因此，语言沟通能力是关键所在，语言基础好的移民，相对于尚在过语言关者，胜出的几率自然大一些。

敞开心扉 走出自我

我的一个犹太老朋友曾经跟我说过一句话：“如果你不开放自己的内心，那么你将一无所获。”

西方人非常不理解东方人的谦卑自抑。一般来说，他们口无遮拦，想什么就说什么，非常注重自由表达个人看法，人的个性在此彰显无遗。

一位当地朋友曾经问我：“为什么你们中国人关心他人想什么，而西方人关心自己想什么?”尽管这个话题比较复杂，但基本来说，源于中国人比较忽略自我，而西方人非常重视自我。

入乡随俗要落实在以西方人的方式与西方人打交道，而不是仍然以中国人的方式与西方人相处。这一点很多初来乍到的移民并没有认识到，而这正是成功融入当地文化生活的关键。

一个郁郁寡欢、不善言谈的新移民，很难在陌生的环境打开局面。在公众场合或同学同事群体之中，善于表达自我，广泛交流，既乐于关注他人，又乐于被他人了解，是扩展人际关系，广泛建立人脉的关键。

深入生活 积极参与

西方人非常重视体育，热爱户外运动。于是各种各样的健身俱乐部遍地开花。与当地人深入交流，融入社会主流的最简易方法就是加入俱乐部。这些俱乐部年龄不限，人种各异，共同的爱好将来自五湖四海的朋友连接在一起。

由于这些俱乐部大都得到了政府补贴，价格绝不像国内那样高得离谱，一般百姓完全消费得起。

在欧洲，不同年龄段的足球俱乐部非常盛行，排球、篮球、网球、橄榄球、柔道、武功、瑜伽等也应有尽有，是人们周末休闲的好去处。在公共场所很容易找到介绍单，网上也能找到，只要填表提交自己的身份证明，无需任何考核，就能即时加入。很多人的交友圈子，甚至成就婚姻，都是在这样的广泛交流中得以实现的。

起点要低 目标要高

很多移民一开始找不到工作，大多在于眼光过高，不愿意从基层做起。而正确的做法是目标可以定高些，但要放低身价。千里之行，始于足下。

一般企业很喜欢接纳那些刚毕业的年轻人，原因是法律允许付给他们最低的工资待遇。一个人一旦与公司签定了长期雇佣合同，法律规定，随着工龄增长，老板要逐年递加工资。也就是说，年龄越大、资格越老，老板付的工资越高。因此，跳槽要趁年轻，岁数渐大，尤其年过50岁之后，不宜更换工作，因为很少有企业愿意高新聘请，除非身怀绝技。

在西方，绝大部分企业非常看重工作经验，与高学历相比，工作经验更加重要。一位朋友只有中专学历，工作之初，在北京的一家外企做巧克力推销员。正是这样的外企工作经验，使他顺利地跳槽到了另一家更大、更知名的外企。移民欧洲之后，在众多硕士、博士苦于找不到工作时，他却轻而易举地在当地的壳牌石油公司找到职位。

言行举止 绝非小事

一些新移民就是因为没有注意自己的言行举止而贻笑大方，甚至被报警。

我所在的城市有一个开中餐馆的华人朋友，最近高薪从国内聘请王师傅来当厨师。王师傅初来乍到，很想多看看当地的风土人情，于是经常站在马路边看车水马龙、人来人往，站累了就蹲着，这在国内本无可厚非，但西方人没有当众蹲着休息的习惯，便被当地人断定为精神不正常，于是报了警。警车呼啸而来，王师傅大惊失色，百口莫辩，于是餐馆老板出面，几经解释，方才作罢。王师傅因被警察盘问了一通，很多天都感到不爽，给自己本来美好的出国经历抹上了阴影。

近年来，随着中国人出国定居、工作、旅游者日增，类似不愉快之事一再上演。于是一些公共场所开始公然竖起公告牌子，上书“此处不准蹲着”（西方文化认为当街蹲踞十分不雅）。

一些公共场所还禁止大声喧哗，尤其是操着当地人听不懂的语言大声说话，会引起反感。前不久在意大利、法国等地就接连发生了类似事件。一个意大利商店公然挂出巨幅牌子：“禁止华人入内”。当地华人不干了：中国今非昔比了，干嘛如此歧视华人？此事被告到了当地法院，谁知意大利老板不仅不认错，反而振振有词：“这些华人妇女经常三五成群来到我的服装店里，用广东话旁若无人地大声喧哗，我一句都听不懂，特别心烦。与她们说意大利语，她们也不理睬我。时间长了，我受不了，只好挂出这个牌子。”法官问曰：“她们来买你的服装，就是你的顾客，你的上帝。你为什么将上帝拒之门外？”答曰：“她们大多数时候并不买我的服装，而是从里到外，从上到下，仔细研究衣服做工，以便回家自己加工。或许他们有工厂作坊。这是侵权，我宁可不要这样的上帝。”

原来如此，此事终于以摘下涉嫌侮辱华人的牌子而不了了之，但在欧洲却被连篇累牍地曝光，舆论几乎一边倒地谴责这些华人妇女。

欧洲各国的露天蔬菜水果市场一般在周六开放，我也多次看到一些国人不顾店家反感，不顾公众形象，乱翻乱捡，旁若无人地挑最大的最好的，令人侧目而视。

此外，外出就餐，对服务人员傲慢无礼；外出逛街，随地吐痰、乱扔垃圾；外出购物，野蛮插队等行为都会自招羞辱。这些事在西方人眼里都不是小事，而是象征一个人的修养品行，体现一个民族的国民素质。

我儿子上小学二年级时，有一天回家告诉我，老师不让当众打嗝，不让当众放屁，不许当众咳嗽。打嗝、咳嗽等实在憋不住，要以手掩口，放屁最好去厕所。这是为了尊重他人，不妨碍他人。通过儿子，我了解了西方人如何在日常生活中自律自重、顾及他人。

基本职能 熟练应用

现在一般人都会使用电脑，但出国后必须尽快熟悉当地网络的特点，做到使用无障碍。

在国内即使会开车，出国后也要尽快熟悉当地的交通规则。这些资料从网上能找到。我见过很多国内来的朋友，因为不了解当地的交通规则而频频挨罚、出状况。

建议在车上安装电子地图，有了它就能轻而易举地前往陌生地点。

●语文信箱

“不假思索”跟“不加思索”的不同

杜老师：

有时看见媒体上有“不假思索”，有时又看见“不加思索”，请问这两种说法的意思有什么不同。谢谢！

北京读者 **杨蓓蓓**

杨蓓蓓：

“不假思索”中的“假”是“凭借，依靠”的意思。整个成语的意思是“用不着多想，就立即作出反应”。这个成语常用来形容说话和做事敏捷、迅速。例如：

（1）他看到这个题目，不假思索，提起笔来，一挥而就。

（2）老王来到机器前瞥了一眼，不假思索，三下两下就把故障排除了。

（3）这位诗人看到如此美景，不假思索，一首五言绝句便脱口而出。

（4）学生刚提出问题，张老师不假思索，立即一五一十地详细解答了学生的疑问。

（5）画家拿起画笔，不假思索，寥寥数笔，就勾勒出一只可爱的熊猫形象。

“不加思索”多用来指说话、做事不经过思考，言行随便、草率。例如：

（6）碰到这样的问题，要认真思考一下，不要不加思索就匆忙回答。

（7）他不加思索就往前走，结果掉到沟里。

（8）看到这些秧苗出现了一些问题，李师傅不加思索就动手拔掉，最后造成损失。

（9）刚当了游击队员的小伙子，看见一个黑影，不加思索，举枪就打，暴露了自己的位置，招来一阵雨点般的子弹。

从上面的例子可以看出，“不假思索”是褒义的，一般用来指说话、做事快，反应敏捷。而“不加思索”多表贬义，用来指说话、做事不经过认真思考，轻率地说话或行动，含有批评的意味。

《语言文字报》原主编 **杜永道**

经过外交部领事司多年的资料积累及近一年的组织编写，《中国领事工作》（上下册）日前由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其中“领事关系编”侧重回顾和介绍中外领事关系发展的历史和现状；“领事制度编”侧重介绍领事制度的形成、发展和主要内容；“领事业务编”侧重介绍各种具体领事业务知识和政策。阅读本书尤其是有关领事保护的法律规定和鲜活事例，能够让人们充分了解“以人为本，外交为民”的理念和外交植根人民、造福人民的具体措施，极具实用价值。

“护侨”法规与具体做法

（一）新中国宪法性文件的规定。本书在开篇第一章“中外新型领事关系的建立”中写道：1949年9月29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作为新中国的宪法性文件，《共同纲领》第58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应尽力保护国外华侨的正当权益”。由此，本章第三节“新中国领事工作的一些初步实践”中具体描述了新中国驻外使领馆帮助华侨解决生活中一些实际困难的事例：

1、解决华侨结婚登记问题。20世纪50年代初，中国驻缅甸使馆向外交部反映：当地华侨为避免铺张浪费、提倡节约、简化结婚仪式，要求使馆予以办理结婚登记。这是新中国驻外使领馆为华侨办理结婚登记的最早记录。目前，根据《维也纳领事关系公约》、中外双边领事条约（协定）及中国法律规章的相关规定，中国驻外使领馆在驻在国法律规章不禁止的前提下，可为男女双方均居住于驻在国的中国公民办理婚姻登记。

2、解决华侨汇款回国问题。新中国成立之初，中国驻外使领馆便着手为海外华侨解决一些实际困难包括华侨汇款回国问题。1951年2月，中华人民共和国与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就“在德华侨汇款回中国问题”达成协议并开始实施；同年8月，经过双方努力，居住在柏林西区的华侨凭中国驻民主德国外交使团颁发的护照，亦可汇款回中国。1952年2月至5月，中国与波兰两国政府通过协商，就“双方侨民汇款回国问题”达成协议并予以实施。无论是当时还是现在，这对维持海外华侨与其中国境内侨眷的感情交流和生活稳定都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二）新中国宪法的规定。本书第一编“中外领事关系的拓展”和“侨务工作”中均提及宪法中对保护华侨的规定。如，1954年宪法第98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保护国外华侨的正当的权利和利益”；1975年宪法第27条规定：“国家保护国外华侨的正当权利和利益”；1978年宪法第54条规定：“国家保护华侨和侨眷的正当的权利和利益”；1982年至今现行有效的宪法第50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保护华侨的正当的权利和利益，保护归侨和侨眷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由此可见，新中国对“护侨”工作的高度重视。

●领事服务

《中国领事工作》——

且看中国外交如何为民

任正红

从“护侨”到“领事保护”

本书第一编“领事保护工作”和第三编“与香港特区、澳门特区和台湾地区有关的领事工作”中，真实记录了1998年以来发生的100多个重大领事保护案件的处理情况。本书将“保护中国公民海外权益”称作“领事保护”（1991年出版的《新中国领事实践》一书称作“护侨”），为读者描绘了“改革开放以来中国领事保护工作对象的大幅增加”以及国际法应用于领事保护工作的生动画面，向世人展示了中国政府“以人为本，外交为民”的决心和能力。

涉及多项实用信息

本书第二编“领事制度编”，主要阐述近代以来中国领事制度的形成过程以及新中国领事法律制度的基本内涵。第三编“领事业务编”由“中国的领事机构”、“护照业务”、“签证业务”、“领事认证业务及驻外使领馆的公证业务”、“民事和司法方面的领事工作”、“海外侨务工作”、“领事保护工作”、“与香港特区、澳门特区和台湾地区有关的领事工作”等章节组成。

附录部分收录了48个中外双边领事条约（协定）、外国在中国领事机构、中国在外国领事机构、中外互免签证协议、未建交国事务代管机构、《维也纳领事关系公约》当事国及中外双边贸易总值等一览表。主要资料截至2012年底，有的地方采用了2013年的最新资料，内容实用有效。

如需了解更多内容，请登录中国领事服务网（http：//cs.mfa.gov.cn）或发送邮件至外交部领事司邮箱（lss@mfa.gov.cn）